

江门市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蓬江住建函〔2020〕124号

关于实行网上办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 审查业务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江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江府〔2019〕23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局决定自2020年10月9日起，实行网上办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业务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自该日起，建设单位申报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必须通过“江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://gcjs.jiangmen.cn>）提交申报材料。

二、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办事指南、申报材料范本可通过“广东政务服务网”（网址：<http://www.gdzwfw.gov.cn/portal/index?region=440700>）查阅、下载。

三、办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业务不再收取纸质

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相应的审查合格书。

江门市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0年9月17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17日印发
